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黑牡丹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纺织”）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黑牡丹”）本次对黑牡丹纺织的担保，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纺织提供人民币 8,0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黑牡丹已实际为黑牡丹纺织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9,401.15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实施后的累计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黑牡丹纺织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3 月，因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纺织向银行申请贷款事宜，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黑牡丹	黑牡丹纺织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74.20%	39,401.15	87,590.00	8,000.00	38,390.00	否	否
					5,000 万美元（或等额人民币）		5,000 万美元（或等额人民币）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和 2024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子公司拟申请融资额度及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下的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3,650 万元融资额度、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5,190 万元和美元 5,000 万（或等额人民币）的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9、2024-024、2024-037）。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黑牡丹纺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323906739N
成立时间：2014 年 12 月 24 日
住所：常州市天宁区青洋北路 47 号
法定代表人：姜为民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棉花加工；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制造；棉花收购；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面料纺织加工；以自

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纺织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黑牡丹纺织 100%的股权。黑牡丹纺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黑牡丹纺织资产总额人民币 82,446.7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60,097.3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2,349.37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65,136.45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410.76 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黑牡丹纺织资产总额人民币 92,766.97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68,834.58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23,932.40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人民币 55,553.13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561.46 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保证人：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被担保人：黑牡丹纺织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8,000.00 万元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资金用于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良好，资信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子公司拟申请融资额度及公司拟为其

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9、2024-024）。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84,647.88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8.11%，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62,660.00 万元人民币，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2%。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